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 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2 年 4 月 22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章练塘路 577 号永茂泰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3,839,1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552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徐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基于疫情防控要求并结合相关监管政策，本次股东大会增加了通讯参会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或通讯参会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务，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3,818,300	99.9817	18,800	0.0165	2,000	0.0018

2、议案名称：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3,818,300	99.9817	18,800	0.0165	2,000	0.0018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3,818,300	99.9817	18,800	0.0165	2,000	0.0018

4、议案名称：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3,818,300	99.9817	18,800	0.0165	2,000	0.0018

5、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3,813,600	99.9775	23,500	0.0206	2,000	0.0019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质押)申请金融机构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3,791,600	99.9582	23,500	0.0206	24,000	0.0212

7、议案名称：关于拟定 2022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3,813,600	99.9775	23,500	0.0206	2,000	0.0019

8、议案名称：关于授权管理层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3,818,300	99.9817	18,800	0.0165	2,000	0.0018

9、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794,000	99.3544	133,100	0.6359	2,000	0.0097
-----	------------	---------	---------	--------	-------	--------

10、议案名称：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3,813,600	99.9775	23,500	0.0206	2,000	0.0019

11、议案名称：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3,818,300	99.9817	18,800	0.0165	2,000	0.0018

12、议案名称：关于确认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3,818,300	99.9817	18,800	0.0165	2,000	0.0018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3、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张志勇	112,783,506	99.0727	是

(三)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78,112,7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23,922,92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1,782,600	99.8237	18,800	0.1592	2,000	0.0171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86,500	80.6150	18,800	17.5209	2,000	1.8641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1,696,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3,775,527	99.9384	18,800	0.0556	2,000	0.0060
5	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3,770,827	99.9245	23,500	0.0695	2,000	0.0060
6	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质押)申请金融机构授信的议案	33,748,827	99.8594	23,500	0.0695	24,000	0.0711
7	关于拟定 2022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33,770,827	99.9245	23,500	0.0695	2,000	0.0060
8	关于授权管理层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33,775,527	99.9384	18,800	0.0556	2,000	0.0060
9	关于确认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20,494,000	99.3450	133,100	0.6452	2,000	0.0098
1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33,770,827	99.9245	23,500	0.0695	2,000	0.0060
12	关于确认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33,775,527	99.9384	18,800	0.0556	2,000	0.0060

2、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比例 (%)
------	------	-----	--------

13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1	张志勇	32,740,733	96.8766

(五)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无特别决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第 3、5、6、7、8、9、10、12、13 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第 9 项议案，关联股东徐宏（持有 58,112,773 股）、周秋玲（徐宏之配偶，持有 3,167,227 股）、徐文磊（持有 10,000,000 股）、徐娅芝（持有 10,000,000 股）、上海磊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娅芝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 7,960,000 股）、上海宏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文磊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 2,040,000 股）、孙福荣（持有 1,630,000 股）回避表决；

第 1-12 议案均表决通过，第 13 项议案张志勇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征轶、韩政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资格、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3 日